

# 浙江新鸿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受控编号 ZJXH/ZWZJ-02

生效日期 2023-03-16

## 职业卫生检测与评价报告网上公开表

项目名称	嘉兴市新富江混凝土有限公司工作场所职业病危害因素检测报告	项目编号	ZJXH(ZW)-2504 116
用人单位名称	嘉兴市新富江混凝土有限公司	评价类别	定期检测
用人单位地址	浙江省嘉兴市秀洲区油车港镇澄溪村规划道路北侧 1 号生产用房	联系人	寿国根
评价单位	浙江新鸿检测技术有限公司		
项目编制人	寿昊旻	项目审核人	董琦敏
项目负责人	寿昊旻	项目签发人	陈春红
现场调查人员	寿昊旻, 方劼清		
调查时间	2025-04-21	用人单位陪同人	寿国根
检查范围	1 号搅拌楼、2 号搅拌楼、厂区、料仓、码头、空压机房		
存在的职业病危害因素	噪声, 游离二氧化硅, 矽尘(10%≤游离 SiO <sub>2</sub> 含量≤50%)(呼尘), 矽尘(10%≤游离 SiO <sub>2</sub> 含量≤50%)(总尘)		
采样、检测人员	寿昊旻, 江一帆		
采样、检测时间	2025-04-24	用人单位陪同人	寿国根

# 浙江新鸿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受控编号 ZJXH/ZWZJ-02

生效日期 2023-03-16

职业病危害因素检测结果结论	<p>《职业卫生名词术语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职业卫生标准 GBZ/T224-2010 对噪声作业的定义为存在有损听力、有害健康或有其他危害的声音，且存在 8h/d 或 40h/w 噪声暴露等效声级 <math>\geq 80</math> dB (A) 的作业。据检测结果显示，码头吊机岗位、料仓铲车岗位、空压机房空压机巡检岗位、料仓皮带巡检岗位、1 号搅拌楼混凝土线岗位、2 号搅拌楼混凝土线岗位、厂区场地清扫岗位的 40h/w 噪声暴露等效声级小于 80 dB (A)，因此本次不将以上岗位的噪声识别为职业病危害因素。本次共检测化学有害因素定点 6 个点、个体 5 个，检测结果均符合 GBZ 2.1-2019 及第 1 号修改单的要求。</p>		
报告时间	2025 年 05 月 07 日		
评审专家	无	评审时间	无

# 浙江新鸿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受控编号 ZJXH/ZWZJ-02

生效日期 2023-03-16

附：证明现场调查、现场检测的图像影像。



现场调查企业门口留影



码头吊机岗位

料仓铲车岗位

# 浙江新鸿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受控编号 ZJXH/ZWZJ-02

生效日期 2023-03-16



嘉兴市新富江混凝土有限...  
2025-04-24

嘉兴市新富江混凝土有限...  
2025-04-24

1号搅拌楼巡检、清扫岗位

2号搅拌楼巡检、清扫岗位



嘉兴市新富江混凝土有限...  
2025-04-24

空压机房空压机巡检岗位